附件：

# 苍南县青少年校园足球“满天星”训练营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校园足球工作的指示精神，全面落实教育部体卫艺司关于开展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满天星”训练营的要求，强化校园足球的顶层设计和整体谋划，结合苍南县校园足球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改革试验区、试点县（区）工作指导意见》（教体艺厅〔2017〕1号）要求，围绕以球育人这个核心，以足球课程为基础，以足球特色校建设为依托，以教体融合为主体，普及足球基本技能，提高青少年足球竞技水平，弘扬足球文化精神，发挥足球育人功能，培养足球后备人才，培养拼搏进取、团结协作的精神品质，为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和我县足球事业健康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二、目标任务

建立并完善苍南县青少年校园足球营点校、主营区、总营区三级培训体系和校园足球联赛制度，通过“满天星”校园足球训练，着力提高我县校园足球竞技水平，培养和输出一批优秀的足球后备人才，把苍南县打造成为引领全省、辐射浙闽地区并在全国具有一定影响力的青少年校园足球先行区。

三、组织机构

为确保各项工作有效推进，成立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满天星”训练营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兰准凯（县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副组长：**俞俊平（县教育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

李荣荣（县教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金理胜（县教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章锦钻（县教育局党委委员、专职副总督学）

王怀阳（县教育局党委委员、人事科科长）

**分管负责人：**金理胜（县教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组员由教育局各科室负责人，各营区的管理人员、各校校长组成。下设办公室，负责满天星训练营日常工作运行。教育局学生工作科副科长黄哲纯任办公室主任，县教育局校足办副主任许聪任办公室副主任，苍南县教育局校足办成员兼任管理办公室成员，办公地点在苍南县教育局学生工作科。

四、主要工作

**（一）创建3个主营区，布点“N”个营点校**

创建”3+N”模式：建立3个校园足球“满天星”训练营主营区，重点打造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满天星足球训练营（第一营区），钱库镇第二中学满天星足球训练营（第二营区）、矾山高级中学满天星足球训练营（第三营区）3个训练主营区，布点N个校园足球“满天星”训练营“营点校”（苍南县国家级、省级和计划创建的足球特色学校），做好全县区域全覆盖。

**（二）组建7个“满天星”训练营精英目标团队**

1.小学混合组（小学1-2年级各年龄组合计18名）；

2.小学男子乙组（小学3-4年级各年龄组合计18名）；

3.小学女子乙组（小学3-4年级各年龄组合计18名）；

4.小学男子甲组（小学5-6年级各年龄组合计20名）；

5.小学女子甲组（小学5-6年级各年龄组合计20名）；

6.初中男子组（初中7-9年级各年龄组合计30名）；

7.初中女子组（初中7-9年级各年龄组合计30名）。

“满天星”训练营运动员选拔面向全县域小学、初中学段具备足球技能的学生。3个主营区精英队员总人数为462人（3个主营区各154人），通过三个阶段选拔，最终形成代表苍南县“满天星”训练营最高水平的154人7个组别的总营精英运动队。

**（三）选拔“满天星”训练营精英运动员办法**

1.推荐初选：由苍南县所辖学校校园足球队推荐，每校推荐不少于15名备选运动员（采用教练员、老师、家长推荐多种形式，提供推荐平台）

2.比赛考核：通过苍南县校园足球精英赛、县中小学生校园足球联赛、交流赛等方式，考核确定精英运动员。

3.技能测试：“满天星”训练营定期组织足球技能测试，结合运动员资格年龄，择优录取。

**（四）组建“满天星”训练营教练团队（48人）**

1.选聘3位高水平训练总监（总教练）

2.选聘3位主营区管理人员

3.选聘各个营区教练员42名：

各营区在县“满天星”训练营管理办公室统一安排下，配备21个主教练、21个助理教练（包括3个体能教练、3个守门员教练），3个营区各7支精英队共21支运动队，每队2人、合计教练员42人，训练营教练团队总人数为48人，统筹安排训练营的教学、训练、竞赛。管理办公室根据各主营区教练员团队的工作情况，选调组成总营教练团队（24人）。工作人员酬金根据（苍教发〔2017〕45号）《苍南县教育局关于印发县教育系统劳务费支出项目及标准规定（试行）的通知》结合教练员实际的工作时间（天数），发放劳务津贴。

**（五）实施周六、日定期训练计划**

充分利用周末时间安排定期训练，制定系统、科学的训练计划，注重提高训练效果，以完善的课余训练体系促进有潜质的队员提高足球运动技能。

**1.训练场地、训练装备及器材**

苍南县满天星足球管理办公室选聘各营区各运动队的主教练、助理教练，以总教练统筹，主教练负责制，每个运动队为单位安排训练。县内训练场地安排主营区足球场地。精英队组织县域外训练（外训），外训场地以借用方式或租赁方式，要求满足标准足球场的条件，配备数量充足的训练用球、训练器材等，参加训练的精英队运动员配备统一的服装和装备。苍南县教育局通过平台统一采购满足三个主营区同时训练的足球装备、训练器材、足球等物品（主营区和总营区的服装要有区分），保证“满天星”活动的有序开展，并委托具有资质和实力的机构处理业务上的各项事务。

**2.训练营时间安排**

“满天星”训练营日常的集训时间统一安排在周六、周日，上午训练时间120分钟、下午训练时间120分钟，由“满天星”足球训练营管理办公室统筹安排具体训练时间。外训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安排。

**（六）建立区域内“营内竞赛-县级联赛-选区域精英赛-交流比赛”为一体的竞赛体系。**

1.营内竞赛——定期组织每月一次的“满天星”训练营之间内对抗赛，以赛促训，以赛提质，重点训练队员赛场心理和赛场技术技巧。

2.县级联赛——定期组织每年一次的苍南县中小学生校园足球联赛，扩大青少年参与足球的范围，营造浓厚的校园足球文化氛围。

3.区域精英赛——在县级联赛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区域精英赛，形成完整的选拔性竞赛体系，选拔苍南县区域内校园足球最佳阵容。

4.交流比赛——搭建青少年足球对外交流、竞技和展示平台，不定期组织与省外、区内友好城市的青少年足球交流比赛，不断积累“满天星”训练营队员的比赛经验和提升比赛技能，争创成绩，提高苍南县青少年足球的社会关注度。

**（七）开展冬令营、夏令营及外出集训比赛活动**

根据满天星训练营计划，每年开展2次为期8-10天的满天星足球训练营冬/夏令营活动。积极组织外训，以集训比赛的形式，学习掌握足球足球基本技术、足球常识、足球比赛常识、战术训练和指导，提高比赛能力，增加宝贵比赛经验，让队员接收更正规、更专业、更系统的足球赛事的磨炼。

五、落实训练营各项保障措施

**（一）硬件保障**

打造具有苍南特色“满天星”足球训练营品牌建设，统一服装、统一装备、统一标识（苍南县满天星训练营），做好宣传推广工作。配备足够的足球和训练器材，保证训练比赛的有序开展。重点提升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青少年足球训练营（第一营区），钱库镇第二中学青少年足球训练营（第二营区）、矾山高级中学青少年足球训练营（第三营区）3个训练主营区训练的硬件设施。做好足球场地的布置和运动员休息室、更衣室的安排和运动员宿舍的提升工程。各营区在具备基本足球场地设施的基础上，积极争取资金扶持，提升硬件设施，为运动员提供一流的训练、比赛场地。

**（二）安全保障**

建立训练营安全防范规章制度和应急预案，加强安全检查和风险管理，做好训练营的各项后勤保障。各主营区范围内的学校为各年龄梯队校园足球运动员购买全年的意外伤害保险。

**（三）成才保障**

建立足球运动员学习成长的绿色通道，建设好对口学校的运动员培养结对制度，保障学习、训练的一体化建设。队员入选苍南县“满天星”训练营总营精英队的将在运动员推荐、升学等方面优先享受相关政策。根据教育部相关政策，制定校园足球精英运动员的升学优惠政策，打通“小升初”“初升高”直接录取的升学渠道，让更多的优秀运动员能积极的参与校园足球活动中来。

**（四）教学保障**

多渠道为学生提供免费足球教材，用好网络信息化资源，开展好每周一节足球课。依托省市教育局、体育局、足球协会，开展形式多样、内容多层、效果多类的培训，加强现场实践、理论提升的体验式指导。继续举办等级足球教练员培训班（E级），等级足球裁判员培训班（三级、二级），优秀足球教练员专项提升班（学时培训）。争取每年为每所特色学校培养1～2名E级教练员或D级教练员，其他学校至少有1名接受过专业系列培训的教练员、裁判员。探索持证考核的机制，加强教练员、裁判员的队伍建设，为校内外足球的教学、训练、比赛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五）经费保障**

研究苍南县校园足球发展基金效益最大化的实施路径，把200多万校园足球发展经费和“满天星”足球专项经费用实、用好。目前，教育部对苍南县“满天星”项目仅提供部分的创建经费和外教经费，其余的经费缺口由苍南县人民政府财政专项配套拨付。积极争取教育部、省教育厅、温州市教育局和苍南县人民政府发展校园足球专项资金的支持，统筹协调好建设与发展，提高校园足球特色学校经费保障水平，增加满天星营区建设的投入，确保营区活动正常有序开展。